

古晋福建公会
学业优良奖励金申请表格

学生姓名	中文			与会员关系
	英文			
学生电话	手提			电邮 (email)
性别		年龄		祖籍
学校				登记号码 (無登記者,請填寫出生紙號碼)
学业成绩	总平均			年级
家长姓名 (中) 必须是会员 (英)				会员编号
家长电话号码	住家			手提
	职业			电邮 (email)
英文通讯地址				
备注： 2018年7月29日早上10时颁奖礼，获奖学生必须穿著整齐的校服亲自出席。如不克出席， 当弃权论。遇特殊理由无法亲自出席者可尽早致函本会提出申请，批准与否，本会有绝对 的决定权，不得有异议。				
家长同意签名：				
评判结果：			截止日期：2018.06.28	

申请学业优良奖励金之资格

(一) 申请资格

- (A) 凡在古晋市縣區范围内各源流学校就读之本会会员子女，其全年(2个学期)学业成绩总平均达以下标准者，均有资格申请奖励金。
 - (甲) 小学组：一至六年級学生其全年学业总成绩达80%A等以上。(只限学科)；
六年級UPSR至少5個A。
 - (乙) 中学组：
 - a. 政府中学、初中全年总成绩为75分以上，高中为70分以上者；七号班的PT3至少7A(必须拥有文凭)；九号班SPM会考获得5A以上(必须拥有文凭)，十一号班STPM/A Level/O Level四科，一科A或二科B，其他各科及格。
 - b. 华文独中、初中全年总成绩为75分以上，高中为70分以上；独中統考须六科优等 (6B) 以上。
- (B) 特別奖申请资格：A. 政中生在PT3或SPM文凭中，华文科考获B等者。
B. 独中生PT3或SPM文凭中考获至少4A。

(二) 操行等級必须乙/B等或以上。

(三) 申请奖励金：须填本会所制定之表格，并附上經学校蓋章并签名证明的成绩单副本、出生紙副本及身份证副本，一并送交本会办事处，以供审核。

(四) 逾期恕不受理，以自误论。

附注：本会办事处：古晋青山道洛98-99二楼，电话：242748。Website: www.hockien.net.my